关于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代码	148127.SZ	债券简称	22 中证 10
债券代码	148291.SZ	债券简称	23 中证 01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4 年 4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22 中证 10 的主要条款

1、发行人：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发行总额：9.00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2 年。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6、起息日：2022 年 11 月 17 日。

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AAA/AAA，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8、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23 中证 01 的主要条款

1、发行人：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发行总额：12.00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2 年。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6、起息日：2023 年 5 月 22 日。

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AAA/AAA，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8、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一）基本情况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发行人”、“中证信用”）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发布了《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

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牛冠兴，男，195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2015 年至 2018 年任发行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委员会主任；2018 年 10 月开始，任发行人董事长、执行委员会主任。

冯辞，男，197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2015 年至 2018 年任发行人董事兼首席投资官、执行委员会副主任；2018 年 10 月开始，任发行人董事兼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副主任。

2）人员变动的原因

发行人董事长牛冠兴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发行人董事长及执行委员会主任职务，经发行人董事会决议通过，选举冯辞先生为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冯辞先生为发行人执行委员会主任，聘任陈劲先生为发行人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副主任。

3）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冯辞，男，197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现任发行人董事长、执行委员会主任。历任海南富南国际信托上海证券营业部总经理，海南省国际信托证券总部总经理，金元证券财务总监，金元比联基金董事长，金元证券副总裁，中证信用董事、首席投资官、执行委员会副主任，中证信用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副主任。

陈劲，男，1968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发行人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历任招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招商证券总裁助理，招商基金副总经理，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总裁，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发行人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上海高金金融研究院执行院长，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理事、经营管理委员会主席。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牛冠兴先生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长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带领发行人实现了从设立到集团化跨越式发展，发行人董事会对牛冠兴先生为发行人创立和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本次变更已履行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发行人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章程》的规定。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变动正在进行工商登记变更。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发行人法》等法律法规和《发行人章程》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员变动不会导致发行人治理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各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各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各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4日